

2022年度企业国有资产统计报表

编制单位名称：_____（公章）

单位负责人：_____（签章）

编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制

2022年度企业国有资产统计报表

企业名称：_____ (公章)

单位负责人：_____ (签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会计师)：_____ (签章)

会计(财务)机构负责人：_____ (签章)

填表人：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

电话号码：□□□□□ □□□□□□□□ □□□□□□
(长途区号) (电话号) (分机号)

编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报表审计机构：_____

审计报告签字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本企业代码 □□□□□□□□□□□□□□□□

上一级企业(单位)代码 □□□□□□□□□□□□□□□□

集团企业(公司)总部代码 □□□□□□□□□□□□□□□□

隶属关系

(国家标准：行政隶属关系代码—部门标识代码) □□□□□□-□□□□

所在地区

(国家标准：国家和地区代码—行政区划代码) □□□□-□□□□□□

所属行业码

(国家标准：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 □□□□

企业规模

1.大型 2.中型 3.小型 4.微型

经济类型

10.国有及国有控股(11.国有独资 12.国有控股 13.国有实际控制)
20.厂办大集体(21.中央企业厂办大集体 22.中央下放企业厂办大集体 23.地方企业厂办大集体)
30.其他城镇集体

组织形式

10.公司制企业(11.国有独资公司 12.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13.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 14.非上市公司 15.法人独资公司)
20.非公司制企业(21.非公司制独资企业 22.其他非公司制企业)
30.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 40.其他(41.事业单位 42.基建项目 43.其他)

审计方式

0.未经审计 1.社会中介机构审计 2.内部审计机构审计

审计意见类型

1.标准无保留意见 2.非标准无保留意见 3.保留意见
4.否定意见 5.无法表示意见

设立年份

□□□□

上年企业代码

□□□□□□□□□□□□□□□□-□

上报因素

0.连续上报 1.新投资设立 2.竣工移交 3.新设合并 4.分立 5.上年应报未报
6.划转 7.收购 9.其他

报表类型码

0.单户表 1.集团差额表 2.金融子企业表 3.境外子企业表
4.事业并企业表 5.基建并企业表 9.集团合并表

执行会计准则情况代码

□□□□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1.是 2.否

混合所有制企业

1.是 2.否

员工持股企业

1.是 2.否

文化企业

1.是 2.否

备用码

□□□□□□□□□□

资产负债表

表号：国资01表
制定机关：国务院国资委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2]121号
有效期至：2025年8月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_____

2022年12月31日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短期借款	75		
△货币资金	2			△向中央银行借款	76		
△拆出资金	3			△拆入资金	77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负债	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负债	80		
衍生金融资产	7			应付票据	81		
应收票据	8			应付账款	82		
应收账款	9			预收款项	83		
应收款项融资	10			合同负债	84		
预付款项	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5		
△应收票据	12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6		
△应收分保账款	13			△代理买卖证券款	87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代理承销证券款	88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			△应付职工薪酬	89		
其他应收款	16			其中：应付工资	90		
其中：应收股利	17			应付福利费	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2		
存货	19			应交税费	93		
其中：原材料	20			其中：应交税金	94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其他应付款	95		
合同资产	22			其中：应付股利	96		
持有待售资产	2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			△应付分保账款	98		
其他流动资产	25			持有待售负债	99		
流动资产合计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		
				其他流动负债	101		
				流动负债合计	102		
非流动资产：	27				10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			非流动负债：	104		
债权投资	29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			长期借款	106		
其他债权投资	31			应付债券	107		
☆持有至到期投资	32			其中：优先股	108		
长期应收款	33			永续债	109		
长期股权投资	34			租赁负债	1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			长期应付款	1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2		
投资性房地产	37			预计负债	113		
固定资产	38			递延收益	114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		
累计折旧	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1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7		
在建工程	4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43				119		
油气资产	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0		
使用权资产	45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		
无形资产	46			国家资本	122		
开发支出	47			国有法人资本	123		
商誉	48			集体资本	124		
长期待摊费用	49			民营资本	1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			外商资本	1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			#减：已归还投资	127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2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			其他权益工具	129		
	54			其中：优先股	130		
	55			永续债	131		
	56			资本公积	132		
	57			减：库存股	133		
	58			其他综合收益	134		
	59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5		
	60			专项储备	136		
	61			盈余公积	137		
	62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8		
	63			任意公积金	139		
	64			#储备基金	140		
	65			#企业发展基金	141		
	66			#利润归还投资	142		
	67			△一般风险准备	143		
	68			未分配利润	144		
	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		
	70			*少数股东权益	146		
	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7		
	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8		
	73						
	74						
资产总计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楷体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利润表

表号：国资02表
制定机关：国务院国资委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2]121号
有效期至：2025年8月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	2022年度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减：营业外支出	37		
其中：营业收入	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利息收入	3			减：所得税费用	39		
△已赚保费	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	——
二、营业总成本	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其中：营业成本	7			*少数股东损益	43		
△利息支出	8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退保金	10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赔付支出净额	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保单红利支出	1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分保费用	1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税金及附加	15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销售费用	1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管理费用	1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研发费用	18			5.其他	54		
财务费用	19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其中：利息费用	2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利息收入	2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其他	23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加：其他收益	24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9.其他	6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八、每股收益：	69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基本每股收益	70		
加：营业外收入	35			稀释每股收益	71		
其中：政府补助	36				72		

现金流量表

表号：国资03表
制定机关：国务院国资委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2]121号
有效期至：2025年8月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 2022年度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国有资本权益变动情况表

表号：国资05表
制定机关：国务院国资委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2]121号
有效期至：2025年8月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 2022年度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年初国有资本权益总额	1		(一) 经国家专项批准核销	17	
二、本年国有资本权益增加	2		(二) 无偿划出	18	
(一) 国家、国有单位直接或追加投资	3		(三) 资产评估减少	19	
(二) 无偿划入	4		(四) 清产核资减少	20	
(三) 资产评估增加	5		(五) 产权界定减少	21	
(四) 清产核资增加	6		(六) 消化以前年度潜亏和挂账而减少	22	
(五) 产权界定增加	7		(七) 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因素减少	23	
(六) 资本(股本)溢价	8		(八) 因主辅分离减少	24	
(七) 接受捐赠	9		(九) 企业按规定已上缴利润	25	
(八) 债权转股权	10		(十) 资本(股本)折价	26	
(九) 税收返还	11		(十一) 中央和地方政府确定的其他因素	27	
(十) 减值准备转回	12		(十二) 经营减值	28	
(十一) 会计调整	13		四、年末国有资本权益总额	29	
(十二) 中央和地方政府确定的其他因素	14		五、年末其他国有资金	30	
(十三) 经营积累	15		六、年末合计国有资本总量	31	
三、本年国有资本权益减少	16			32	

应上交应弥补款项表

表号：国资07表
制定机关：国务院国资委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2]121号
有效期至：2025年8月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

2022年度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应交数/应补数	已交数/已补数			
一、税费总额	1			补充资料：	24	—
（一）增值税	2			一、本年实际支付补充养老保险（含年金）总额	25	
（二）消费税	3			二、本年实际支付补充医疗保险总额	26	
（三）资源税	4			三、出口退税情况：	27	—
（四）城建税	5			出口额（美元）	28	
（五）烟叶税	6			以前年度欠出口退税	29	
（六）关税	7	—		本年度应收出口退税	30	
已交进口关税	8	—		本年度已收出口退税	31	
已交出口关税	9	—		年末欠出口退税	32	
（七）企业所得税	10			四、本年实际缴纳境外税费总额	33	
（八）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1			五、上年已交税费总额	34	
（九）石油特别收益金	12				35	
（十）其他税费	13				36	
其中：其他税金	14				37	
二、五险一金合计	15				38	
（一）基本养老保险	16				39	
（二）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	17				40	
（三）失业保险	18				41	
（四）工伤保险	19				42	
（五）住房公积金	20				43	
三、储备粮油差价款	21				44	
四、预算弥补亏损及补贴	22				45	
五、国有资本收益（由企业集团本部填列）	23				46	

基本情况表

表号：国资08表
制定机关：国务院国资委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2]121号
有效期至：2025年8月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一、企业高质量发展有关情况：	1	—	—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26		
（一）专利情况：	2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		
1.累计拥有有效专利数（件）	3			债权投资	28		
其中：累计拥有有效发明专利数	4			其他债权投资	29		
2.专利申请数（件）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		
其中：发明专利申请数	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		
3.专利授权数（件）	7			其他项目收益	32		
其中：发明专利授权数	8			三、本年固定资产投资额	33		
（二）本年企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	9			（一）购置固定资产	34		
（三）本年企业支出的安全生产费用	10			（二）基建投资	35		
（四）本年科技资金来源合计	11			（三）其他投资	36		
其中：政府拨款	12			四、本年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总额	37		
企业自筹	13			五、本年企业支付的环境保护及生态恢复支出	38		
其他	14			其中：本年度上交政府统筹的支出	39		
（五）本年研发（R&D）经费投入	15			本年度企业提取或据实列支的支出	40		
1.日常性研发（R&D）经费支出	16			本年企业支出的节能减排费用	41		
其中：研发人员劳动报酬	17			六、对外捐赠支出总额	42		
低值易耗品	18			（一）救济性捐赠	43		
2.购买固定资产、新技术、科研设备等支出	19			其中：支持乡村振兴捐赠	44		
其中：土地与建筑物支出	20			其中：援藏	45		
仪器与设备支出	21			援疆	46		
3.其他支出	22			（二）公益性捐赠	47		
（六）科技人员人数（人）	23			七、工业总产值	48		
其中：研发人员人数	24			八、劳动生产总值（本年数自动计算）	49		
二、投资收益	25			九、社会贡献总额	50		

人力资源情况表

表号：国资09表
制定机关：国务院国资委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2]121号
有效期至：2025年8月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

2022年度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一、企业人数情况（人）：	1	—	—	（一）年初不在岗职工人数（人）	22		
（一）年末从业人员人数	2			（二）年末不在岗职工人数（人）	23		
（二）本年平均从业人员人数	3			（三）本年累计解除劳动关系人数（人）	24		
（三）年末职工人数	4			其中：需支付经济补偿人数	25		
其中：年末在岗职工人数	5			（四）本年累计支付经济补偿金额	26		
（四）本年平均职工人数	6			其中：财政负担部分	27		
其中：本年平均在岗职工人数	7			三、工资及福利情况：	28	—	—
（五）年末劳务派遣人数	8			（一）本年应发职工薪酬总额	29		
（六）本年平均劳务派遣人数	9			（二）本年实际发放职工薪酬总额	30		
（七）年末离休人数	10			其中：本年实际发放职工工资总额	31		
（八）年末退休人数	11			其中：本年实际发放在岗职工工资总额	32		
（九）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年末职工人数	12			本年支付的劳务派遣金额	33		
（十）参加补充养老保险的年末职工人数	13			（三）企业提取的工资总额	34		
（十一）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的年末职工人数	14			1.非工挂企业工资总额	35		
（十二）参加补充医疗保险的年末职工人数	15			2.工挂企业工资总额	36		
（十三）参加失业保险的年末职工人数	16			（四）本年支付的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及福利性补助	37		
（十四）参加工伤保险的年末职工人数	17			（五）本年支付的企业负责人薪酬总额	38		
（十五）实行工效挂钩职工人数	18			企业负责人人数（人）	39		
（十六）未实行社会化管理的离退休人员人数	19			（六）本年支付的职工福利费	40		
（十七）年末党员人数	20			（七）本年提取的职工教育培训经费	41		
二、企业不在岗职工及劳动关系处理情况：	21	—	—	（八）本年支付的职工教育培训经费	42		

带息负债情况表

表号：国资10表

制定机关：国务院国资委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2]121号

有效期至：2025年8月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项 目	行次	本 金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栏 次	—	1	2	栏 次	—	3	4
一、带息流动负债合计	1			补充资料：	26	—	—
（一）短期借款	2			一、利息支出总额	27		
其中：银行借款	3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28		
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4			二、带息负债融资成本率（%）	29		
（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			三、计入权益的融资情况：	30	—	—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			（一）计入权益的融资本金余额	3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7			1.优先股	32		
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	8			2.永续债	3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			其中：永续债券	34		
（三）交易性金融负债	10			其他永续债	35		
☆（四）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			3.并表基金	36		
（五）其他带息流动负债	12			（二）计入未分配利润的融资成本	37		
其中：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	13			1.优先股	38		
其他短期债券	14			2.永续债	39		
二、带息非流动负债合计	15			3.并表基金	40		
（一）长期借款	16			四、境外发债情况（由集团总部填列）：	41	—	—
其中：银行借款	17			（一）境外发行外币债券余额（以人民币填列）	42		
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18			其中：美元债（以美元填列）	43		
（二）应付债券	19			欧元债（以欧元填列）	44		
其中：中期票据	20			港元债（以港元填列）	45		
企业债券	21			（二）境外发行人民币债券余额	46		
公司债券	22				47		
（三）其他带息非流动负债	23				48		
其中：租赁负债	24				49		
带息负债合计	25				50		

